



通知信息
推动外文翻译的补贴
2024 年

重要提示：文件必须以西班牙语提供（一些文件还需要以原语言提供）。对该方面及其他方面进行以下分析：

补贴类型：

如果您是一家外国实体，并且打算出版一本书的译作，那么您可以向西班牙文化部申请经济资助，仅用于支付译者的翻译费用，该费用可达所申请资助金额的 100%。所有其他费用将由您的出版社承担。

待翻译的作品必须以西班牙的任一官方语言或由自治区自治法规做出法律认可的语言出版，且应满足以下两个条件之一：

- 已由拥有版权的西班牙出版社出版并在西班牙全国范围内发行；
- 以由西班牙以外的出版社出版，且其作者拥有西班牙国籍。

如果作者无西班牙国籍，则由西班牙以外的出版社或无该作品版权的西班牙出版社出版的作品将不予考虑。

您可以在以下网站获取该通知的文本：“发布西班牙国家补贴数据库的资助的决议”

<https://www.cultura.gob.es/servicios-al-ciudadano/catalogo/becas-ayudas-y-subsvenciones/ayudas-y-subsvenciones/libro/fomento-traduccion-lenguas-extranjeras.html>

受益人：

外国实体，无论其性质是国营还是私营、营利还是非营利，只要合法成立即可。

提交申请的数量限定

每个出版社最多可提交三份申请。

提交申请的形式

外国出版社应使用商定密钥进行身份识别。要获取此密钥并完成申请，应采取以下步骤：

- 访问西班牙文化部电子办公总部网站：
https://cultura.sede.gob.es/pagina/index/directorio/portada_subv_fomento_traduccion_lengua_extranjera；
- 访问“申请密钥”（需扫描身份证件以确认输入的数据无误）；
- 申请密钥后，您将收到三封电子邮件：欢迎邮件、密钥激活邮件和密钥授予邮件；

promocion.exterior@cultura.gob.es



D) 收到密钥后，请填写屏幕上显示的表格、签名并下载证明密钥申请的 pdf 文档。

该电子密钥的有效期为一年，期满后即失效。

重要须知：应由编辑本人或其法定代表申请用于提交资助申请和文件的密钥。在审核阶段，将核实申请人身份的真实性，如不符合该要求，则申请不予考虑。

申请应通过西班牙文化部的电子办公总部 https://cultura.sede.gob.es/pagina/index/directorio/portada_subv_fomento_traduccion_lengua_extranjera 以电子方式提交，请选择“Acceder al Procedimiento（进入程序）”。

期限：

申请期限为 25 个工作日，从《西班牙国家官方公报》发布通知摘要的次日起开始计算。技术支持仅在西班牙半岛时间上午九点至下午两点期间提供。

以电子方式申请商定密钥的期限与此相同。

应与申请一起提交的强制性文件：

重要须知：文件应以原语言提交，此外，还应翻译成西班牙语。

文件	
根据申请国现行立法要求证明出版社资质的文件，文件性质相当于出版社在相应商业登记处、法院或商会的近期注册文件。还包括出版社的税务身份文件。	
证明依法代表的公证授权书或文件。 该证明文件可证明申请签署人当前为此目的代表相应实体。有时，上一章节要求的文件中已包含依法代表证明。	
税务地址证明，可使用电子办公总部为此提供的模板或类似文件，但在任何情况下均应出版社税务地址所在国家的税务机关签发和签署。无论如何，上述税务地址证明必须明确提及是否存在避免双重征税的协议。该证明的签发日期不能早于在《西班牙国家公报》上公布本通知摘要日期前超过十二个月（即签发日期必须在 2023 年 5 月 10 日与 2024 年该补贴的错误纠正期结束日期之间）。 如果出版社申请的金额总额超过 3,000.00 欧元，则应提交该文件。	
出版社与译者签订的翻译合同，合同中应注明翻译费用总额。	
译者简历	应根据模板以西班牙语提交。



<p>有关作品版权的责任声明（通过选中相应选项、注明日期并签名完成）。如果作品未进入公有领域，则还应提交版权所有者同意的证明文件（根据 4 月 12 日第 RDL 1/1996 号《知识产权法》）。</p>	<p>在所有情况下均应提交版权声明。如果作品拥有版权，还需各方签署的版权合同。如果合同并非直接用西班牙语签署，则应提交原语言合同及其西班牙语译本。</p>
<p>关于西班牙领土范围内受税收和社会保障义务约束的行为和活动的责任声明（通过选中相应选项、注明日期并签名完成）（根据 11 月 17 日第 38/2003 号《一般补贴（LGS）法》第 23.4 条的规定）。</p>	
<p>2024 年银行信息附录。依照必须完整填写且由银行实体盖章或验证有效的模板提供的出版社银行信息，以证明存在资助受益人名下的经常账户。如果实体未遵守该规定，则银行信息附录中应附上由银行实体签发的证明，以证明该附录中所含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p>	
<p>营销和分销能力的证明。仅部分申请人应提交该证明。</p>	<p>仅当申请提出的译入语不属于出版社的语言领域或主要地理区域时。该文件应以原语言提交，此外，还应翻译成西班牙语。</p>

特此提醒，如果申请不完整，则西班牙文化部将通过以下方式进行通知：

- * 将在其网站上作为官方通知公布的缺失文件清单；
- * 仅用于提供信息的电子邮件。

注释：在所有出版社提交的所有申请中，由同一译者翻译的项目最多可获得两笔资助。

通知机构：

西班牙文化部
图书、漫画和阅读总局

管理单位：



西班牙图书、阅读和文学推广司
境外推广处

电子邮件：promocion.exterior@cultura.gob.es

由出版社提供的接受补贴的证明：

1. 从发布授予资助决议之日起，**出版社有 18 个月的时间用于作品出版**。出于正当理由，出版社可申请 **9 个月** 的延期。

2. 书籍出版后，编辑应**通过电子办公总部**发送以下西班牙语文件（其模板将在网站上发布）：

* 包含该出版项目描述的简短报告。

* 含西班牙语翻译、能证明出版社已通过以下方式向译者支付翻译费用的文件：

1. 由译者签署的相应收据、发票或其他具有同等证明价值的文件。

2. 译者为收款人的银行转账文件。

两份文件

* 由受益人签署的声明，以说明用于资助翻译活动的其他可能的收入或补贴，并标明其金额和来源。

* 将已出版作品的两本样书发送至西班牙图书、阅读和文学推广司。货运标签上应准确注明以下邮政地址（供您打印、裁剪）：

SERVICIO DE PROMOCION EXTERIOR
SUBDIRECCION GENERAL DE PROMOCION DEL LIBRO
CALLE SANTIAGO RUSIÑOL 8
28040 MADRID (ESPAÑA)

以及用相应语言书写的西班牙国家名称。

请勿以个人名义寄送。

从欧盟以外国家寄送样书的出版社应通过私人快递服务邮寄，否则，样书可能会因无法处理海关费用和关税而被退回发送国。应向快递服务指明，该司的工作时间为周一至周五上午九点至下午两点半。

发件人应为申请资助的出版社

* 需在已出版作品的两本样书的权页上明确注明：

› 以西班牙语书写的作品名称和作者；

› 译者姓名；

› 西班牙文化部标志或以作品出版语言书写的以下标注：



 <p>GOBIERNO DE ESPAÑA</p>	<p>MINISTERIO DE CULTURA</p>	<p>DIRECCIÓN GENERAL DEL LIBRO, DEL CÓMIC Y DE LA LECTURA</p>	<p>“本作品的翻译已通过西班牙图书、漫画和阅读总局获得西班牙文化部的资助”</p>
---	------------------------------	---	--

该信息仅供参考，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对西班牙文化部产生任何具有约束力的法律效力。

如果您对该通知感兴趣，请仔细阅读发布资助通知所依据的决议文本，该文本可在西班牙国家补贴数据库 <http://www.infosubvenciones.es/bdnstrans/GE/es/index> 和西班牙文化部网站上 <https://www.cultura.gob.es/servicios-al-ciudadano/catalogo/becas-ayudas-y-subsenciones/ayudas-y-subsenciones/libro.html> 查看